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押运寄库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论证专业人员签到表

序号	姓 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1	王宏宇	副高	南阳技师学院	13663052432
2	曾里厚	副高	南召宛城区信合退休	13507635728
3	谢楠	高级律师	河南震世律师事务所	13603776661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illegible]	
	职称：副局	
	工作单位：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押运寄库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南阳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押运寄库服务项目系该行日常工作的一部分，因于该项业务必须由公安机关核准的机构特许经营，方即必须具备武装押运和保安服务许可证，而我市当前具有该资质的供应商只有南阳市保安服务公司一家，该公司符合本项目采购的全部实质要求。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本项目应当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唯一供应商为南阳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签字	[illegible]	日期：2026年11月18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illegible]	
	职称：高级律师	
	工作单位：河南冕世律师事务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押运寄库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南阳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本项目采购单位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选择全行金库守卫及武装押运服务供应商，要求供应商必须具备能够覆盖南阳市全域、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的保安服务主体。符合这种特殊服务要求的供应商只有南阳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一家，本项目采购单一，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之规定，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才能满足采购单位特殊服务要求，应当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本项目唯一供应商应当是南阳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签字	[illegible]	日期：2026年11月18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王宏宇	
	职称：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南阳技师学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押运寄库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南阳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本项目为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采购押运及寄存服务项目。由于本项目涉及的押运及寄存服务性质特殊，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也较高，在南阳市范围内只有南阳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可以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因此本项目具有来源唯一性，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本项目具有来源唯一性，为唯一供应商是南阳市保安公司，本项目应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王宏宇	日期：2026年11月18日